

证券代码：872202

证券简称：聚力粮机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安徽聚力粮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视频会议投票

公司结合现场会议投票和视频会议投票两种方式结合。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 月 20 日 9 时 00 分。

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同步进行。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202	聚力粮机	2023 年 1 月 1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安徽省界首市工业园区人民东路 599 号，安徽聚力粮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选举曹静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23年1月9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拟选举曹静女士继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曹静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二）审议《关于选举杨敏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23年1月9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拟选举杨敏女士继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董

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杨敏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三）审议《关于选举刘社会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23年1月9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拟选举刘社会先生继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刘社会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四）审议《关于选举荣海超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23年1月9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拟选举荣海超先生继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荣海超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五）审议《关于选举曹文凯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23年1月9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拟选举曹文凯先生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曹文凯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 2023 年度关联方安徽菲茵特电梯有限公司为公司代加工设备及零部件合计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曹静女士。

（七）审议《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方安徽菲茵特电梯有限公司拟租借公司厂房及办公用房，租赁期限为 2 年，年租金不超过 20.00 万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曹静女士。

（八）审议《关于选举彭振兴继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于2023年1月9日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彭振兴先生继续担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原监事继续履行监事职务。

彭振兴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

（九）审议《关于选举许超继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于2023年1月9日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推荐

及资格审查，选举许超先生继续担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原监事继续履行监事职务。

许超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六）、（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企业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凭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股东可以现场、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1月20日8时30分-9时00分

（三）登记地点：安徽省界首市工业园区人民东路599号，安徽聚力粮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志卿

联系电话：0558-2850697

地址：安徽省界首市工业园区人民东路599号

邮编：23650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聚力粮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安徽聚力粮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安徽聚力粮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5 日